

黄石市鹏程中学学校食堂劳务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BXZ-HS-2023-016)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黄石市

一、招标条件

本黄石市鹏程中学学校食堂劳务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私有资金 100 万元, 招标人为黄石市鹏程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黄石市鹏程中学学校食堂劳务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黄石市鹏程中学学校食堂劳务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磋商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5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湖北祥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黄石市杭州西路华讯大厦 25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湖北祥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黄石市杭州西路华讯大厦 25 楼)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黄石市鹏程中学学校食堂劳务服务采购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湖北祥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黄石市杭州西路华讯大厦 25 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5 月 29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HBXZ-HS-2023-016

2、采购项目备案号： /

3、项目名称：黄石市鹏程中学学校食堂劳务服务采购项目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预算金额：约 100 万元，具体结算金额以采购人最终确认为准

6、最高限价：按不得高于食堂营业额的 22% 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7、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8、合同履行期限：服务合同每年签订一次，每个年度服务期满后由采购人组织考核小组对厨务管理公司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可延续一年，最高续签三年（如国家相关部门出台最新相关政策法规，则按国家相关政策法规执行）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否

10、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餐饮服务许可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即日起至 2023 年 05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止（北京时间）。

2、地点：湖北祥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黄石市杭州西路华讯大厦 25 楼）。

3、报名时需提交的相关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4、售价：3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开始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2、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3、地点：湖北祥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黄石市杭州西路华讯大厦 25 楼）。

4、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纸质投标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分别密封和加写标记后，递交至指定的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启：

1、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及湖北祥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http://xzjsgl.com/>）网上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若磋商时间、地点以及采购项目其它相关内容发生变更，其变更内容将在以上网站发布变更公告，请各供应商随时关注相关信息。

2、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3、注意事项：递交投标申请文件时，请另外持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以及

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递交，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申请文件、未按要求递交的、投标申请文件外封口处未盖章密封的均不予受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黄石市鹏程中学](#)。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黄石市鹏程中学](#)

地 址：[黄石市大冶市金山街道](#)

联 系 人：[冯书记](#)

电 话：[0714-639519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祥振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黄石市杭州西路华讯大厦 25 楼](#)

联 系 人：[肖工](#)

电 话：[18186008218](#)

电子邮件：96557131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